

证券代码：300057	证券简称：万顺新材	公告编号：2021-119
债券代码：123012	债券简称：万顺转债	
债券代码：123085	债券简称：万顺转 2	

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欧盟对中国铝箔产品反倾销调查终裁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欧盟委员会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、12 月对原产于中国的铝箔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、反补贴调查，涉案产品的中国海关编码 76071119。倾销、补贴和损害调查期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损害分析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调查期结束。2021 年 6 月 18 日，欧盟委员会公布了原产于中国的铝箔产品的反倾销初裁结果，其中，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中基”）临时反倾销税率 29.10%。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《关于欧盟对中国铝箔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6）、《关于欧盟对中国铝箔产品启动反补贴调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22）、《关于欧盟对中国铝箔产品反倾销调查初裁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5）。

近日，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，对原产于中国的铝箔产品作出反倾销肯定性终裁，决定对中国涉案产品征收反倾销税，其中，江苏中基反倾销税

率 28.5%。另外，根据公告第 243 条，若干方联合提交了要求评估暂停征收反倾销税的请求，欧盟委员会将以独立程序评估暂停征收反倾销税的可能性。

江苏中基及其子公司江苏中基复合材料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出口欧盟的铝箔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7.53%，欧盟反倾销、反补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